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5日14:00分
 -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智慧大道12号2号楼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5日
 - 至2026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执行。

- (七) 参加公开征集投票权事宜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票			
1	《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办理信息公示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9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与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了同一意见的表决权。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所持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文),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序号	姓名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1	睿能科技	603933	睿能科技	2026/10/8

-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法

- (一)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2026年10月9日—10月13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 (二) 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and 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参会手册;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参会手册;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参会手册。股东会议授权委托书请查阅本公告附件1。

- (三) 异地股东可用纸质或电子授权方式(以电子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授权原件并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确认后有效。

- 六、其他事项

- (一) 会务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智慧大道12号2号楼;
联系电话:0591-88267278、0591-88267288;电子邮箱:investor@raynen.cn

- (二)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授权委托书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流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	同意	反对
1	《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办理信息公示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保理业务概述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业务总额在上述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相关事宜。

- 二、保理业务的主要内容
- 1、交易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
- 2、合作机构: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
- 3、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 4、保理方式:有追索权保理业务,无追索权保理业务。
- 5、保理费率:根据保理保理业务操作时具备金融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 6、保理期限:以各方最终签署生效的保理合同为准。

- 三、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本次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的应收账款,加速资金周转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688121	*ST卓然	2026-089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卓然股份”或“公司”)及子公司尚未按期偿还债务本金5,599.46万元,除上述逾期金额外,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到期未还债务为54,502.09万元,已偿还金额达到2,364.46万元,剩余金额合计56,697.09万元,由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的6.88%,其中金融借款逾期金额32,045.72万元,到期未支付商业承兑汇票24,651.37万元。

- 风险提示: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债务逾期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债务逾期基本情况
- 受市场及行业环境变化、融资环境收紧、叠加前期重资产投入形成较大资金压力等因素影响,公司出现暂时性流动资金紧张,进而发生部分金融机构贷款新增逾期。

上述债务逾期相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金融借款和融资					
序号	债权人	债权人	逾期本金(万元)	到期日	债务类型
1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100.18	2026-8-25	供应链金融
2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73.90	2026-8-25	供应链金融
3	卓然股份	广发银行	838.03	2026-9-4	银行借款
4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208.51	2026-9-10	供应链金融
5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40.20	2026-9-11	供应链金融
6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780.54	2026-9-16	供应链金融
7	卓然股份	中国银行—烟台支行	2,500.00	2026-9-18	流动资金贷款
	合计		4,541.37		

注:上表数据可能存在个别数据与账面数据存在尾差,系计算时舍入误差造成。

上述资产逾期金额仅为金融机构逾期本金,未包含应计的逾期利息、罚息及违约金。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卓然(浙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发生商业承兑汇票逾期,金额合计18.09万元;本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增票据未还偿还为4,559.46万元。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到期未还债务余额54,502.0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7)。已偿还逾期债务2,364.46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剩余逾期债务合计56,697.09万元。

- 二、逾期担保情况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逾期金额为12,3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率为4.95%,其中,为卓然(浙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逾期金额为4,800.00万元,为上海卓然数智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逾期金额为3,880.07万元,担保逾期的主要原因为逾期担保对应的被担保人债务逾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由于部分债务发生逾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可能承担违约金、滞纳金、罚息、逾期利息等额外支出。同时,因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若逾期问题未能妥善解决,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可能面临诉讼、仲裁、被要求履行连带担保责任,以及银行将资产被冻结或查封、资金法院冻结划扣等风险。

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积极协商,妥善处置债务逾期事宜。公司正在积极与银行、金融机构等相关机构沟通,积极筹措资金、调整偿付方式等途径,逐步化解债务危机,并通过加强成本控制、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及资产处置力度,加快各类债务去化等方式逐步化解偿债压力。

- 四、风险提示
- 债务逾期可能引发诉讼仲裁、资产查封冻结、担保履约等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债务逾期进展情况,公司目前同时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退市、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	--	--	--

-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和组织实施
-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公司财务部拟实施本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生或判断有不妥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向公司财务负责人报告。
-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 4、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本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	--	--	--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4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9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1日在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智慧大道12号2号楼,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坚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长杨晓坚先生、董事杨晓民先生、独立董事高海华先生、林辉卿先生、李广培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充分发挥公司治理管理优势,提升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公司董事会同意以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与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组建“福建睿能科技集团”,并修订《公司章程》(2025年10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组建企业集团的相关事宜。

本次组建的“福建睿能科技集团”是母子公司联合体,不涉及独立法人登记,公司名称、证券简称、证券代码等事项均不作变更,符合《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2025年10月)同时废止。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办理信息公示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9月》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睿能高齐自动化有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睿能高齐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睿能”)业务布局调整,为优化子公司股本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海睿能实施减资,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3,000万元,未缴出资部分由人民币10,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3,000万元,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上海睿能减资的相关事宜。本次上海睿能减资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上海睿能减资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子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上海睿能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减少注册资本公告,向债权人履行告知义务,公示期满后45日后,再向属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上海睿能减资完成后的基本情况如下:

变更史登记。本次上海睿能高齐自动化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名称:	上海睿能高齐自动化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2891弄105号6808室
4.法定代表人:	蓝李晔
5.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0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MA1G0P0R1D
7.营业期限:	2018年5月28日至无固定期限
8.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智能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9.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注:上表表格中的财务数据,2025年年度财务数据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业务总额在上述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相关事宜。

本次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2026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会议定于2026年10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南屿镇智慧大道12号2号楼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办理信息公示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	--	--	--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办理信息公示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办理信息公示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与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组建“福建睿能科技集团”,并修订《公司章程》(2025年10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组建企业集团的相关事宜。

一、企业集团设立情况

为充分发挥公司治理管理优势,提升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公司以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与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组建“福建睿能科技集团”。本次组建的“福建睿能科技集团”是母子公司联合体,不涉及独立法人登记,公司名称、证券简称、证券代码等事项均不作变更,符合《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

-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仅为明确集团架构表述,不涉及公司主体资格、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实质性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对现行《公司章程》(2025年10月)相应条款修订如下:

本次修订前的相关内容	本次修订后的内容
第四十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aynen Technology Co., Ltd. 中文名称: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aynen Technology Co., Ltd. 中文名称: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aynen Technology Co., Ltd.	第四十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福建睿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aynen Technology Co., Ltd. 中文名称:福建睿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aynen Technology Co., Ltd. 中文名称:福建睿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aynen Technology Co., Ltd.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2025年10月)同时废止。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9月)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	--	--	--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暨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今日涨停,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异常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警示。

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一、相关风险提示

1. 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2025]0011号、证监立案字[2025]00320302号),因涉嫌提供虚假信息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虹红立案。

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警示。

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受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1. 因无法在法定信息披露期限内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停牌;因公司股票停牌2个月内未完成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7日复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为瑞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国际”)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数据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和第12.9.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10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满足第12.4.10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2.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警示。

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违规退市风险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截至2026年9月4日,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计提财务资金56,972.9955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28%;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余额的36.5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到期未还债务逾期金额合计56,697.09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88%。银行理财产品冻结,债务逾期事项,已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4. 目前,公司有多起未结诉讼案件,相关案件的裁判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公司在相关诉讼中败诉,将承担案件诉讼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等额外支出,将进一步加剧公司经营资金紧张状况。如公司无法按预期足额偿付借款本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产存在被司法强制执行风险,司法诉讼的风险,公司将面临被强制执行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	--	--	--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总额由人民币70,019,584.00元(含税)调整为70,019,592.8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将“锡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化,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现金总额。

-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及2026年9月7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过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股利。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350,097,92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0,019,584.00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现金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锡振转债”处于转股期,自2026年7月31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可转债共累计转股数量为1股。上述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由350,097,920股增加至350,097,964股。根据有关规定,在权益分派实施前一日(即2026年9月2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锡振转债”停止转股,公司总股本不再增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化,